

# 琼中中学教学用书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HXY2023-127

项目名称：2023年秋冬季教学用书

合同编号：HXY2023-01

甲方：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琼中中学

乙方：琼中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30日



甲方：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琼中中学

乙方：琼中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依据本合同，甲方与乙方依法建立民事委托代理关系，乙方因承担甲方外包业务使用的各类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承担用人主体相应的管理职责和义务。约定如下：

### 一、合同标的、金额、结算方式及交付

1、合同标的物内容：2023年春秋季教学用书

2、合同金额：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承诺，合同的总金额为码洋人民币 3288833.04元（大写叁佰贰拾捌万捌仟捌佰叁拾叁元零肆分），提供货物的成交折扣为99.8%。

### 3、结算方式

（1）按实洋支付款项，甲方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按每批次采购数量折扣的实洋结算，总金额实洋人民币3282255.37元（大写叁佰贰拾捌万贰仟贰佰伍拾伍元叁角柒分。

（2）采用按完成进度付款的方式：甲方应在书收到货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应在90天内，将教学用书货款支付给乙方。

（3）费用的支付需以甲方收到政府相关部门拨付的资金为前提条件，如政府部门审核延长或未按时拨付资金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对本合同的费用来源于政府的情况及其可能出现的风险做好充分了解，因政府原因致使合同款项不能如期支付时，乙方同意不追究甲方责任，甲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推迟履行约定的义务。



#### **(4)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琼中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支行

账号：2201026709200038395

#### **二、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三、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评审时的澄清函（如有）；
- 3、中标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五、合同生效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备案。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

#### **六、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琼中中学（盖章）

地址：琼中县营根镇营红路 52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罗东

签订日期：2023年 11 月 30 日

乙方：琼中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琼中县营根路 61 号新华书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李忠

签订日期：2023年 11 月 30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1101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李显

签订日期：2023年 11 月 30 日